

物業管理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業戶管理及社區服務」職能範疇

名稱	為社區發展方針作策略性的構思及履行社會責任
編號	110478L7
應用範圍	社區發展及社會責任，適用於制訂社區發展及社會服務的策略及履行社會責任的工作
級別	7
學分	6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研究社區發展及社會責任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綜合分析社區發展方向及社會責任政策，並能作出批判性研究 2. 策劃社區發展方針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能夠研究物業及社區發展方向，綜合分析大眾對居住環境及管理物業質素的訴求，領導組織積極參與，具創意地推動社區發展及規劃 ● 能夠綜合分析物業在社區的定位、社區環境的變化，研究物業及管理公司在社區的角色，領導具創意並有效參與社區發展的方針 3. 履行社會責任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能夠領導及推動業戶組織與社區團體、機構建立良好人脈關係，拓展對社區發展的參與 ● 能夠聯繫有關政府機構、區議會、政黨及各有關團體等，統籌、推動並參與有關社會活動的工作 ● 能夠領導及策劃履行社會責任的項目或活動，並能夠推動業戶及員工積極參與 ● 能夠領導並策劃機構履行對社會應盡的責任的政策方向，並因應最新的情況作出持續的修訂，創造成效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能夠綜合分析社區發展方向及社會責任政策，並能作出批判性研究； ● 能夠研究物業及社區發展方向，與有關機構及團體聯繫，有效地領導及策劃社區發展的方針，對社區發展的方針提出創見；及 ● 能夠綜合分析社區發展策略及作出批判性研究，回應社區訴求以履行社會責任，能夠具創意地領導並策劃履行社會責任的項目，並能夠領導及策劃機構履行對社會應盡的責任的政策方向。
備註	